**关于遴选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V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 号）和《河北省教育厅等八部门转发<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的通知》（冀教德育〔2020〕9 号）要求，统筹推进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现决定开展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 V 遴选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遴选主体

我省本专科院校在校师生,遴选分为学生组和教师组：

（一）学生组：河北省高校在校生；

（二）教师组：河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干部、党务工作干部或从事相关领域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的专业教师。

二、申报条件

申报网络思政大 V 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申报人需注册并认证个人新媒体平台账号，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头条号、哔哩哔哩号、微博、QQ 公众号等，且运营时间 1 年以上，拥有一定数量的粉丝，在广大师生间有一定的影响力。

2.申报人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遵守所在高校关于新媒体平台相关管理规定，对平台规范管理。

3.平台运营内容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网络舆论引导、网络文化建设、净化网络空间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无负面信息，无负面舆情，无有损或可能有损学校形象、教师或大学生形象的内容。

三、遴选规则

1.专家评审：申报人需填写申报表（见附件），对运营的新媒体平台进行详细阐述，内容包括运营理念、管理方式、运营内容、原创数量及频率、点赞量、转发量等，并附相关佐证材料，如后台数据截图，主题界面截图等。省中心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专业评审，此项占遴选总分的 70%。

 2.线上投票：申报人需提供新媒体平台 500 字左右介绍及平台二维码，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将在“冀网育”微信公众号对所有申报人平台进行宣传展示并进行线上投票，此项占遴选总分的 30%。

四、遴选流程

本次遴选采用层层申报，分级负责的原则。各高校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好本校师生申报工作，并对本校拟报送人员及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同意后方可申报，每所高校师生可分别申报 5 人。请各高校于 3 月 26 日前统一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hbwlsz@ysu.edu.cn。（注：每名师生材料命名为XX高校河北省网络思政大V遴选申报材料+姓名。打包材料统一命名为XX高校河北省网络思政大V教师组/学生组遴选申报材料）。纸质版邮寄至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西段438号燕山大学世纪楼314室。

联系人：张欣

联系电话：0335-8080316

五、遴选结果

“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V”遴选结果由专家评审（70%）和线上投票（30%)两部分组成，获选名额视报名情况而定。获选者将获得由河北省德育研究中心颁发的“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V”证书，入选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专家库，并担任冀青新媒体中心特约撰稿人。

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

2021年2月24日

附件：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V申报表

附件：河北省高校网络思政大 V 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人姓名 |  | 类别 | 教师/学生 |
| 所在学校（全称）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新媒体平台名称 |  | | |
| 新媒体平台账号 |  | 关注量 |  |
| 新媒体平台运行情况 | （文字描述，800 字内，应包括运营理念、管理方式、运营内容、原创数量及频率、点赞量、转发量等） | | |
| 学校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